

109 學年度校務會議下設各種委員會名單(110.02.01)

校務發展委員會當然委員：周景揚、李光華、綦振瀛、吳瑞賢、周立德、王文俊、林沛練、楊鎮華、許協隆、林文淇、林宗泰、蕭述三、許秉瑜、林法正、許樹坤、周錦宏、阮啟弘

法規委員會當然委員：周立德、徐宗鴻

法規會校長聘任相關專長教師：鍾國允、楊自平（任期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）

選任委員：

	校務發展委員會	法規委員會
文學院	陳斐卿(遞補)、郭章瑞	
理學院	孫慶成	李光華
工學院	林志光、李岱洲、王翰翔	蕭述三
管理學院	周惠文	
資電學院	洪炯宗、蘇木春	徐國鎧
地科學院	董家鈞、朱延祥	林沛練
客家學院		
生醫學院	羅孟宗	
非學院教師及 研究人員	林唐煌(遞補)	
職工代表	於嘉玲、陳俊佑	陳芳姿
學生代表	嚴揚閔、鄭宇翔	

註：

- 1、本表名單中加上網底者 係 108 學年度當選。(任期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)
- 2、本表名單中無網底者係 109 學年度當選。(任期至 111 年 7 月 31 日止)
- 3、校發會學生代表任期為一年。(任期至 110 年 7 月 31 日止)
- 4、同票數者，於 109 年 10 月 5 日以公開方式抽出排序，並由秘書室吳秋萍組長監票。